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 验收调查报告（表）

华清环境监测（2018）第 0272 号

项目名称：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

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项目

建设单位：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龙江分局

广州华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

报告编制说明

- 1、本公司保证监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监测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计量认证专用章”均无效。
- 3、非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报告（完整复印除外）。
- 4、送样委托检验数据仅对本次受理样品负责。
- 5、对监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监测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6、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地址：广州市黄浦区开源大道 11 号 B10 栋 601

邮箱：gzhqjc@163.com 网址：www.gzhqjc.com

电话：(020) 38839640 传真：(020)38839640 邮编：510730

承 担 单 位 : 广州华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项 目 负 责 人 : 陈茜

报 告 编 写 : 梁彤

现 场 监 测 负 责 人 : 杨 帅

参 加 人 员 : 杨 帅、秦 桦 豪、易 罗 臣、吴 培 练、陈 从 文

审 核 : 

签 发 : 

目 录

前言.....	1
表一、项目概况.....	3
表二、项目基本信息.....	5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2
表四、监测内容.....	14
表五、监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15
表六、质量控制.....	16
表七、监测结果.....	18
表八、环保检查结果.....	24
表九、验收调查结论及建议.....	26
附件 1：环评批复.....	28
附件 2：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	32
附件 3：华清公司资质及部分人员上岗证.....	33
附件 4：项目营业执照.....	37
附件 5：项目应急预案.....	38
附件 6：现场照片.....	41

前言

目前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尚未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农村生活污水大多未经处理便直接排入河涌。近年经济建设快速增长，农村生活条件改善，农村生活污水排放量逐年增加。污水处理主要依托现有农村设施，并未集中安置，造成农村生活污水量迅速增加，对周边水体环境的污染日益严重，成为农村环境最主要的污染源之一。

为改变农村生活污水无序排放状况，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提高村民生活环境和身体健康水平，适应佛山市顺德区经济社会发展和水环境保护的需要，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龙江分局组织建设了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和运营管理项目。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和运营管理项目位于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地理坐标为：N $22^{\circ}50'6''$ ，E $113^{\circ}3'54''$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的服务范围主要为东头村村民生活污水，服务人口约 6000 人，污水产生量为 718m³/d，污水站设计处理规模为 720m³/d。该项目总投资 1261.86 万元，环保投资 1261.86 万元，占地面积 106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49 平方米，其采用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缺氧+接触氧化+沉淀+消毒”。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和运营管理项目劳动定员为 2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年工作天数为 365 天，每天工作时间为 8 小时。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龙江分局于 2017 年 3 月委托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和运营管理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取得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

表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龙江分局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搬迁() 转法人() (划√)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年处理生活污水 262800m ³ 实际生产能力: 年处理生活污水 262800m ³				
环评时间	2017年3月	开工日期	/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8年01月10日	现场监测时间	2018年03月17~18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 市管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 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 公司		
投资总概算	1261.86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61.86万元	比例	100%
实际总投资	1261.86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261.86万元	比例	100%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版）； 2.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7月16日）；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4号，2017年11月20日）； 4. 《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2017年12月31日）； 5.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 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17年3 月）； 6.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顺管环审龙[2017]055号，2017年4月 28日）； 7. 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 8.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项 目监测委托单。				

表二、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和运营管理项目位于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地理坐标为：N $22^{\circ}50'6''$, E $113^{\circ}3'54''$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的服务范围主要为东头村村民生活污水，服务人口约6000人，污水产生量为 $718\text{m}^3/\text{d}$ ，污水站设计处理规模为 $720\text{m}^3/\text{d}$ 。该项目总投资1261.86万元，环保投资1261.86万元，占地面积106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49平方米，其采用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缺氧+接触氧化+沉淀+消毒”。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和运营管理项目劳动定员为2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年工作天数为365天，每天工作时间为8小时。项目四至图详见2-2。

二、项目地理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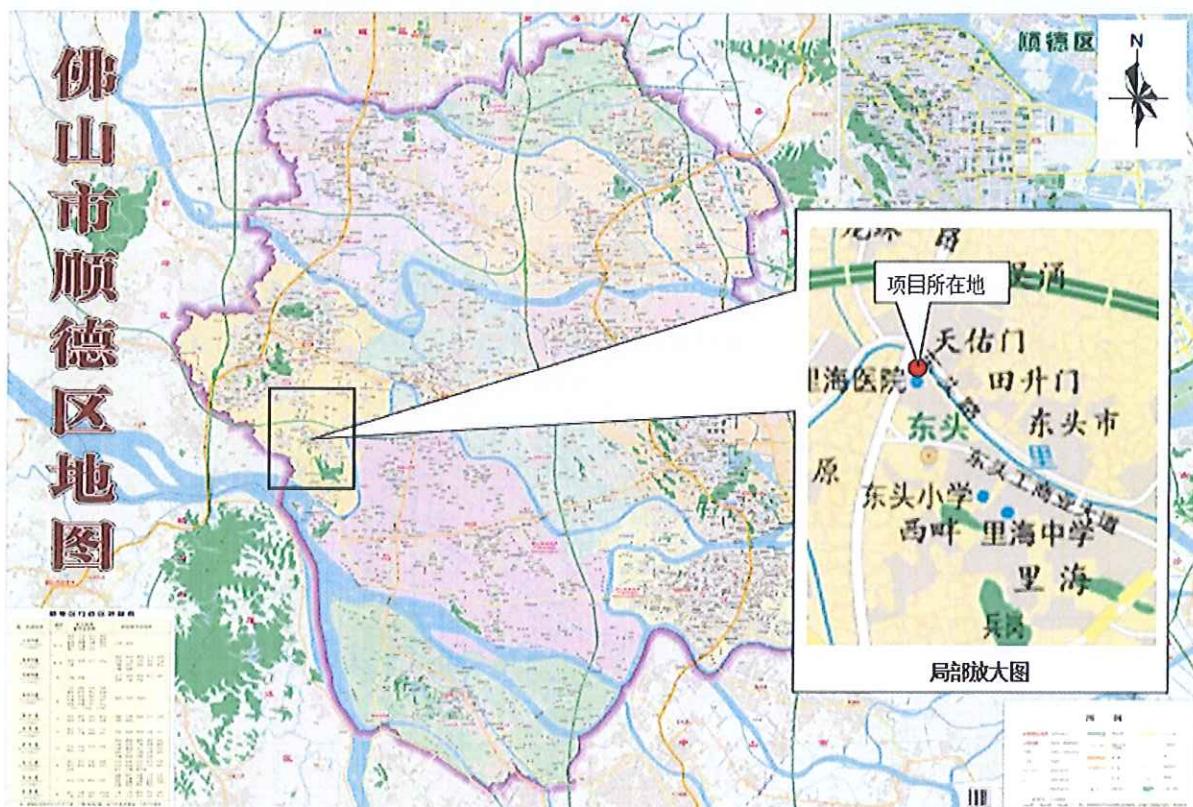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表二、项目基本信息（续）

项目环评主要设备如下：

表 2-2 项目环评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环评数量
1	格栅拦截系统	1.0m×2.4m, 不锈钢	1 套
2	集水池污水提升泵	CP53.7-100-3.7KW 带着脱	2 套
3	调节池污水提升泵	CP51.5-80-1.5KW 带着脱	2 套
4	液位控制器	/	6 套
5	调节池潜水搅拌机	MA2.2/8-320-740-2.2KW 带支架	3 套
6	组合式生物填料	φ150×2500	313 m ³
7	生物填料支架	螺纹钢, 环氧防腐	125 m ²
8	潜水曝气机	JA-37-100-5.5KW 带着脱	3 套
9	污泥泵	CP50.75-50-0.75KW 带着脱	4 台
10	混合液回流泵	CP53.7-100-3.7KW 带着脱	2 套
11	斜管	50	40 m ²
12	斜管填料支架	螺纹钢, 环氧防腐	40 m ²
13	巴歇尔流量槽	/	1 个
14	超声波流量计	/	1 个
15	加药装置	/	2 套
16	紫外消毒	/	1 套
17	清水泵	32wf-0.75	1 台
18	风机	/	2 套
19	除臭系统	离子除臭、高杆灯	1 套

项目实际主要设备如下：

表 2-3 项目实际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主要参数	实际数量
1	回转风机	型号: RT-1001s, 风量: 5.11m ³ /min, 压力: 0.50kgf/cm ² , 功率=7.5kW	4
2	回转风机隔音罩	规格: 3500*2700*1800 (长宽高), 内含 100mm 隔音棉	2
3	过流式紫外线消毒器	XARG-320W-3 Q=720m ³ /d, N=1kW, 材质 sus304 (地下室用), 匹配电箱, DN150 口径, 排放标准: 一级 A 标准, 带自洗功能, 变化系数: 20~30m ³ /h,	2
4	加药泵	型号: GD0100PQ1N, Q=100L/h, H=50m, N= 0.02kW/台, PVC 材质	8
5	加药搅拌机	N=0.55kW, 60r/min, 材质: 搅拌器叶轮及轴的材质为 304 衬塑 (加药桶尺寸为: 1000*1000*1450)	8

表二、项目基本信息（续）

表 2-3 项目实际主要设备一览表（续）

序号	名称	主要参数	实际数量
21	离心风机	风量：3000m³/h，功率：2.2KW，材质：玻璃钢防腐，电压：380V，电流：3.5A 风压：1017~570Pa	2
22	成套电控柜（P01）	规格：2000*1000*500，材质：电镀锌板	2
23	成套电控柜（P02）	规格：2000*800*500，材质：电镀锌板	2
24	成套 PLC 控制柜	规格：2000*600*500，材质：电镀锌板	2
25	仪表箱	规格：500*500*250，立柱 1.2 米，材质：304 不锈钢	8
26	轴流风机	型号：4B-4，材质：铸铁，转速 1420rpm，风量 4500m³/h，功率 0.25kw，	4
27	轴流风机	电压：220V，风量 5300m³/h,功率：0.55kw,匹配携带式移动支架	2
28	金卤灯	150W 户外型，防水，220V 电压，金卤化	4
29	双管应急灯	220V 电压，2*36W，延时 > 180min	8
30	帆布软接	DN310mm*DN377mm，长度 35 公分，圆形接口	2
31	帆布软接	257mm*265mm，长度 30 公分，方形接口	3
32	帆布软接	495mm*400mm，长度 25 公分，方形接口	4

项目药剂使用情况如下表：

表 2-4 项目药剂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年使用量	实际年使用量	变更情况
1	PAC	12.775t/a	12.775t/a	无变更
2	PAM	1.2775t/a	1.2775t/a	无变更

项目能耗情况如下表：

表 2-5 项目能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用量	实际用量	变更情况
1	生活用水	0.08m³/d	0.08m³/d	无变更
2	用电量	453.9 千瓦时/天	11071 千瓦时/月	减少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如下：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2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年工作天数为 365 天，每天工作时间为 8 小时。

表二、项目基本信息（续）

的作用下生成氮气释放。

接触氧化池：在接触氧化池中设置填料，将填料作为生物膜的载体。利用曝气系统向污水充气；

是使体内污水处于流动状态，保证污水与填料充分接触。污水与生物膜接触过程中，水中的有机物均被微生物吸附，生物膜与悬浮的活性污泥共同作用，达到净化废水的效果；

沉淀池：利用重力沉降的原理，将混合液与固液进行分离。上清液回流至调节池，污泥沉降，是污泥与污水分离；

消毒池：项目通过使用紫外线灯对污水就进行消毒。利用紫外线较强的化学效益，使用能容易穿透生物细胞壁的紫外线照射污水，从而破坏生物机体细胞中的分子结构，使细胞死亡，从而达到杀菌消毒的作用，污水经消毒后即可排放。

产污环节：

营运期主要污染物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臭气，农村生活污水过程中各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格栅井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栅渣，污泥池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泥。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续）

3、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员工生活垃圾、格栅井产生的栅渣及污泥池产生的污泥。

生活垃圾：本项目劳动定员为2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68kg/d（0.2482t/a），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栅渣：项目格栅井截留污水中较大悬浮物及漂浮物会产生一定量的栅渣，栅渣产生量为115t/a，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污泥：污泥产生量为1.6m³/d（584m³/a），统一收集后交由具有广东省严控废物处理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4、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来源于污水提升泵、搅拌机、曝气机、污泥泵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合理布局，采用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达到降噪效果。

表五、监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监测类别	项目名称	监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废水	COD _{Cr}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50mL 滴定管	4 mg/L
	BOD ₅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LDO-HQ30D	0.5 mg/L
	SS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ME204E	4 mg/L
	TP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1	0.01mg/L
	TN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1	0.05mg/L
	NH ₃ -N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分光光度计(可见-紫外) Ultra-3660	0.025 mg/L
有组织废气	氨气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分光光度计(可见-紫外) Ultra-3660	0.25mg/m ³
	硫化氢	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5.4.10(三)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1	0.01mg/m ³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气袋法 GB/T 14675-1993	臭气浓度设备 SOC-X1	10 (无量纲)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气袋法 GB/T 14675-1993	臭气浓度设备 SOC-X1	10 (无量纲)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声级计 AWA6228	/

表 6-3 大气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日期	标定流量 (L/min)	标定示值 (L/min)			平均值	示值偏差 (%)	备注
崂应 2020	HQYQ0 16	03月17日	1.0	0.994	0.992	0.986	0.991	-0.9	校准流 量计型 号：皂膜 流量计 HQYQ0 72
		03月18日	1.0	1.001	1.015	1.002	1.006	0.6	
崂应 2020	HQYQ0 18	03月17日	1.0	1.020	0.988	0.996	1.001	0.1	校准流 量计型 号：皂膜 流量计 HQYQ0 72
		03月18日	1.0	1.004	0.986	1.006	0.999	-0.1	

各废气采样器标定流量与标示流量相对偏差均 $<\pm 5\%$ ，表明监测期间，废气采样器性能符合质控要求。

表 7-1 废水监测结果 (续)

采样点位	详见下表		监测项目	详见下表									
采样时间	2018-03-18		采样人员	杨帅、秦梓豪、易罗臣、吴培练、陈从文									
分析时间	2018-03-19~2018-3-25		分析人员	林泽伟、张鹏、谭利春									
水量	700m ³ /d		样品性状	处理前：浑浊、淡黄色、臭味、无浮油 处理后：透明、淡黄色、无味、无浮油									
监 测 项 目 及 结 果													
单位: mg/L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1	2	3	平均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污水处理前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	174	169	184	176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53.2	49.3	47.2	49.9	/	/						
	悬浮物	146	152	147	148	/	/						
	总磷	2.10	1.82	1.89	1.94	/	/						
	总氮	24.1	26.8	26.8	17.9	/	/						
	氨氮	21.2	19.0	22.3	20.8	/	/						
污水处理后排放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33	24	28	28	4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4.3	15.2	13.8	14.4	20	达标						
	悬浮物	14	15	13	14	20	达标						
	总磷	0.24	0.32	0.22	0.26	0.5	达标						
	总氮	5.72	5.68	5.44	5.61	20	达标						
	氨氮	1.05	1.20	1.19	1.15	8	达标						
备注: 1、标准值执行《顺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顺德区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顺府办发[2013]19号)附表2顺德区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出水水质标准; 2、此次监测结果仅对此次采样负责。													

由监测数据可知，项目污水处理后排放符合《顺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顺德区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顺府办发[2013]19号)附表2顺德区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出水水质标准限值要求。

3、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18-03-17~2017-03-18	采样人员	杨帅、秦梓豪、易罗臣、吴培练习、陈从文					
分析时间	2018-03-18~2018-03-19	分析人员	林庭杰、李嘉雯、穆嘉伟、麦少珠、罗佩、罗志芳、					
环境条件	03-17: 多云、26.2℃、101.90kPa、南风 1.0m/s 03-18: 阴、25.1℃、101.88kPa、南风 2.7m/s							
监 测 项 目 及 结 果								
监测项目	臭气浓度							
采样时间	监测点位	1	2	3	平均值	标准值	达标	
2018-03-17	O1 上风向参照点	ND	ND	ND	ND	20	--	
	O2 下风向监控点 1#	11	11	12	11		达标	
	O3 下风向监控点 2#	12	13	12	12		达标	
	O4 下风向监控点 3#	11	12	13	12		达标	
2018-03-18	O1 上风向参照点	ND	ND	ND	ND	20	--	
	O2 下风向监控点 1#	11	12	12	12		达标	
	O3 下风向监控点 2#	11	12	13	13		达标	
	O4 下风向监控点 3#	12	12	12	12		达标	
备注：1、标准值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二级标准； 2、以上监测结果仅对所采集的样品负责。								

由监测数据可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臭气浓度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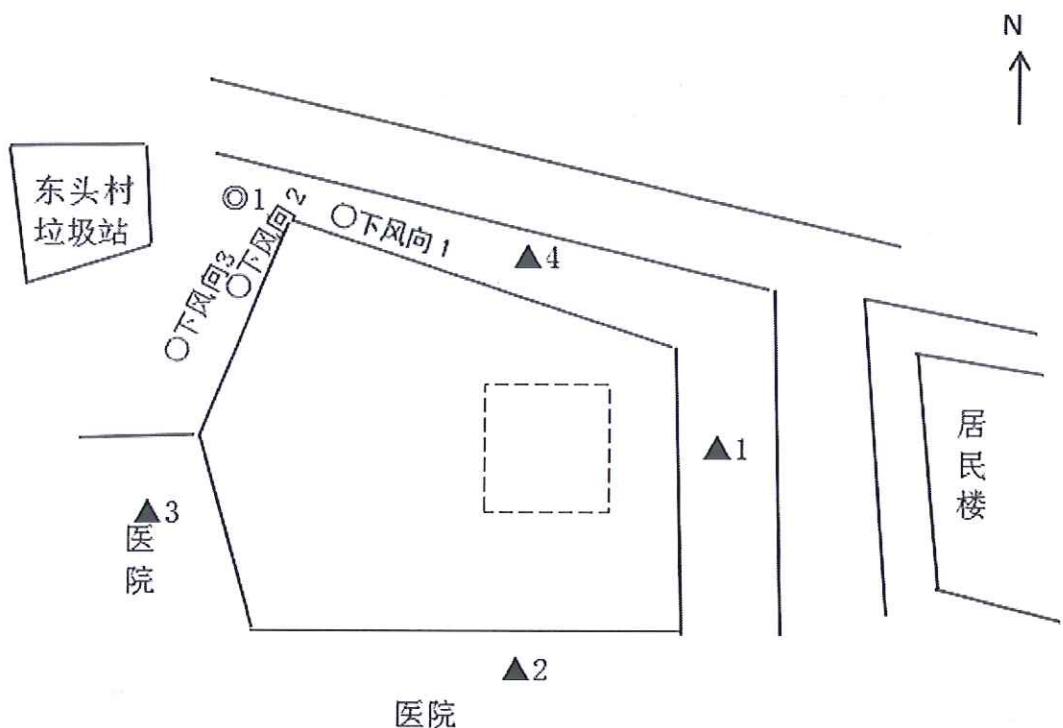


图 7-1 监测点位图（◎表示有组织废气、▲表示噪声、○表示无组织废气）

3、总量核算：

根据监测数据，项目年排放废水总量为 262800t/a,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中 COD 日均进水浓度为 176mg/L, 日均排放浓度为 30mg/L, 氨氮日均进水浓度为 19.8mg/L, 日均排放浓度为 1.09mg/L, 则 COD 年削减量为 38.3688t/a, 年排放量为 8.5264t/a, 氨氮年削减量为 4.9170t/a, 年排放量为 1.0536t/a。

表八、环保检查结果（续）

8、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序号	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是否落实
1	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减少能耗。物耗和污染物的产生量、排放量，并按照“节能、降耗、增效”的原则，持续提高项目清洁生产水平	项目采用了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	已落实
2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循环用水的原则优化设置给、排水系统。本项目营运期处理后尾水执行《顺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顺德区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顺府办法[2013]19号）附表2顺德区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出水水质标准	项目设置了给、排水系统。经监测，本项目营运期处理后尾水符合《顺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顺德区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顺府办法[2013]19号）附表2顺德区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出水水质标准限值要求	已落实
3	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经离子除臭器处理后引至不低于15米高排气筒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项目营运期厂界臭气浓度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二级标准	经监测，项目营运期产生的有组织废气经离子除臭器处理后引至15米高排气筒排放，其有组织废气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项目营运期厂界臭气浓度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已落实
4	选用低噪音设备，并对高噪声源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音、消音等降噪措施，项目施工期间确保场界噪音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项目营运期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经监测，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5	加强对固体废物的管理，实施分类收集，综合利用。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须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内暂存必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公告2013年第36号）等要求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栅渣，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污泥，统一收集后交由具有广东省严控废物处理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已落实

表九、验收调查结论及建议（续）

4、污染物总量控制情况

根据监测数据，项目年排放废水总量为 262800t/a,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中 COD 日均进水浓度为 176mg/L，日均排放浓度为 30mg/L，氨氮日均进水浓度为 19.8mg/L，日均排放浓度为 1.09mg/L，则 COD 年削减量为 38.3688t/a，年排放量为 8.5264t/a，氨氮年削减量为 4.9170t/a，年排放量为 1.0536t/a。

5、环保管理检查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环评批复要求基本得到落实。

6、结论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和现场调查结果，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验收通过，进一步落实本报告建议后，工厂可以正式投产。

7、建议：

（1）定期监测，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和监测，完善和规范现场监测条件。

附件 1：环评批复

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主动公开

顺管环审龙〔2017〕055号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龙江分局：

你单位报送的《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我分局批复意见如下：

一、你单位及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报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报告表》的评价结论负责。

二、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和运营管理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地理坐标为：N22° 50' 6”，E113° 3' 54”）。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的服务范围主要为东头村麦同线两侧的东头村生活污水，服务人口约6000人，污水产生量为700 m³/d，污水站设计处理规模为720 m³/d。



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出水水质标准。

(三) 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经离子除臭器处理后引至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项目营运期厂界臭气浓度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4 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二级标准。

(四) 选用低噪音设备，并对高噪音源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音、消音等降噪措施，项目施工期间确保场界噪音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项目营运期确保厂界噪音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音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五) 加强对固体废物的管理，实施分类收集，综合利用。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须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内暂存必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等要求。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附件 2：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

委托书

广州华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我局作为建设单位的龙江镇东头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处理站、龙江镇麦朗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处理站已完工并开始试运行，现生产及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根据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需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特委托贵司承担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龙江分局

2018年3月22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01719110891

名称: 广州华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开源大道 11 号科技企业加速器 B10 栋 601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
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广州华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01719110891

注: 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 应当在
证书届满有效期 3 个月前提出申请,
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地址变更

发证日期: 2017 年 07 月 31 日

有效期至: 2023 年 05 月 30 日

发证机关: (印章)



说 明

- 一、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要求和认证、认可的有关规定，经考核合格，颁发此证。
- 二、此证是从事校准、检验检测（含抽样）相关项目工作的人员通过培训、考核合格的证明。
- 三、无照片、发证单位印章、钢印的证书无效。
- 四、此证不得转借、涂改无效。
- 五、此证从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三年。
到期须向原发证单位申请延期。

校准/检验检测能力证粤R字第5242号

姓 名 吴培练习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08

文化程度 本科

职 称 工程师

工作单位 广州华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广东计量协会

说 明

- 一、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要求和认证、认可的有关规定，经考核合格，颁发此证。
- 二、此证是从事校准、检验检测（含抽样）相关项目工作的人员通过培训、考核合格的证明。
- 三、无照片、发证单位印章、钢印的证书无效。
- 四、此证不得转借、涂改无效。
- 五、此证从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三年。
到期须向原发证单位申请延期。

校准/检验检测能力证粤R字第525号

姓 名 陈从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08

文化程度 本科

职 称 /

工作单位 广州华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广东计量协会

附件 5：项目应急预案

项目应急方案

1 编制目的

建立健全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提高应对涉及公共危机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保护环境，促进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和《国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预案。

3 事故分级

按照生命和财产损失、环境污染事故严重性和紧急程度进行分级，一般可以将事故分为小事故、一般事故、重大事故、特大事故四类。

(一) 满足下列情形之一者，为特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 1、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在10万元以上的；
- 2、有人员中毒死亡的；
- 3、事件危害可引起大面积污染，跨区域污染，并有迅速扩大或发展趋势的。

(二) 满足下列情形之一者，为重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 1、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在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
- 2、有人员出现明显中毒症状的；
- 3、事件危害影响到周围地区、经自救或一般救援不能迅速予以控制，并有进一步扩大或发展趋势的。

(三) 满足下列情形之一者，为较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 1、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在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
- 2、有人员出现中毒症状的事件；
- 3、事件危害在一定范围内，经自救或组织救援能予以控制，并无进一步扩大或发展趋势的。

(四) 一般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由于污染或破坏行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千元以上、万元以下（不含万元）的环境污染事件。

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广州华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项目经办人(签字): 染彤

项 目 名 称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金戈村农村分散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和运营到项目										项 目 经 办 人 (签 字) :			
行 业 类 别		D460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E4832 管道工程建筑										地 点 :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金戈村内			
设 计 生 产 能 力		年处理污水 262800m ³		建设期日开工日期		实 际 生 产 能 力		建 设 性 质		新 建 改 扩 建 及 水 池		投 入 试 运 行 期 间		2018 年 01 月 10 日	
投资总额(万元)		1261.86				环 保 投 资 总 额(万 元)		1261.86		所 占 比 例 (%)		100			
建设项 目		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批 准 文 号		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批 准 时 间		2017 年 4 月 28 日			
环评审批部门		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批 准 文 号		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批 准 时 间		批 准 时 间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 保 设 施 监 测 单 位		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 保 设 施 监 测 单 位		广州华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61.86				实 际 环 保 投 资(万 元)		1261.86		所 占 比 例 (%)		100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废治理(万元)		新增废 气 处理 设施 能力		Nan/h		年 平 均 工 作 时		2920h/a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建 设 单 位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龙江分局		地 址 编 列		528322		联 系 电 话		环 评 单 位		环 评 单 位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污 染 物		本 期 工 程 实 际 排 放 度		本 期 工 程 允 许 排 放 浓 度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		全厂核定排放量		区域环境替代削减量	
污 染 物		(1)		(2)		(3)		(4)		(5)		(6)		(7)	
废水		26.28				0				26.28					
化学需氧量		46.8952		30		40		/		39.3688		8.5764			
氨氮		5.9706		1.09		8		/		4.9170		1.0536			
放达															
标与总值															
控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况)															
它与特征污染物的关系															

注: 1、非必填项: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12)=(6)+(8)-(1), (9)=(4)-(5)-(8)-(1)+(+1)

3、计重单位: 液水排放量——方吨/时;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时;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浓度——毫克/升